

吉 县 民 政 事 业 综 合 保 障 中 心

2 0 2 2 年 度 单 位 决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协助拟定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办法和救助标准并指导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2、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投入资金的分配工作。

3、参与拟定县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4、负责全县申请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依法对各社会救助项目的申请救助家庭进行经济状况核对。

5、开展低收入家庭的认定工作。

6、负责全县范围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被遗弃儿童的收养、康复、医疗和特殊教育。

7、负责福利院内18周岁以上符合相关供养条件养员的转养。

8、承担集中供养有困难的特困人员供养。

9、负责县本级老年公寓康养项目的实施、管理及运营。

10、承担全县社会捐助和社会募捐的事务性工作。

11、承担社会捐赠款物的接收、消毒、包装、储运、发放等工作。

12、承担慈善政策宣传、慈善信息统计发布和慈善救助工作。

13、承担慈善活动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14、建立公益慈善信息平台，引导公益慈善组织、社会组织和单位开展慈善活动并提供相关服务。

15、开展与国内外公益慈善组织合作交流。

16、承担全县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流浪未成年人、严重智障人员和伤残人员的临时食宿、急病救治、管理、教育、返家、安置等职责。

17、承担农村留守妇女、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和社会保护工作，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

18、牵头做好全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19、承担结婚登记、离婚登记；承担补发证件；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

20、承担全县殡葬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21、完成县民政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包括4个职能股室，分别为：

1、办公室：负责中心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秘、会务、保密、档案、信访、宣传与应急等工作；负责后勤保障和综治工作。

2、低保股：协助拟定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办法和救助标准并指导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投入资金的分配工作；参与拟定县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负责全县申请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依法对各社会救助项目的申请救助家庭进行经济状况核对；开展低收入家庭的认定工作；承担集中供养有困难的特困人员供养；完成县民政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3、社会福利股：负责全县范围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被遗弃儿童的收养、康复、医疗和特殊教育；负责福利院内18周岁以上符合相关供养条件养员的转养；负责县本级老年公寓康养项目的实施、管理及运营；负责全县殡葬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管理；牵头做好全县未成年人保护的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五保供养和敬老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为农村的“三无”（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无法定义务赡养者）对象提供“五保”（保吃、保穿、保住、保医、保葬）集中供养服务；承担全县社会捐助和社会募捐的事务性工作；承担社会捐赠款物的接收、消毒、包装、储运、发放等工作；承担慈善政策宣传、慈善信息统计发布和慈善救助工作；承担慈善活动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建立公益慈善信息平台，引导公益慈善组织、社会组织和单位开展慈善活动并提供相关服务；开展与国内外公益慈善组织合作交流；承担全县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流浪未成年人、严重智障人员和伤残人员的临时食宿、急病救治、管理、教育、返家、安置等职责；承担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和社会保护工作，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

4、婚姻登记股：依法为符合婚姻登记条件的当事人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对结婚证、离婚证遗失或者损毁的，依法补发证件；依法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依法撤销受胁迫的婚姻登记；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

(二)包括3个分支机构，分别为：

1、敬老院：做好特困供养对象的收养工作，为收养入住的人员安排好吃、穿、住、医、葬等方面的基本生活，为入住人员提供生活起居等方面的照料，组织开展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康复保健等活动和力所能及的公益劳动；建立健全、适时修订并认真执行院内的各项管理制度，建好、管好并适时完善院内和入住人员等各类信息档案。

2、殡仪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殡葬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地方殡葬法规，宣传殡葬政策，引导群众树立科学、文明、健康的丧葬习俗；负责全县遗体运输、存

放、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项殡葬业务。负责为丧家提供殡仪服务场所及设施。负责物资进出库管理。负责殡葬用品和祭品的销售。负责运灵车辆的使用以及馆内出入车辆的管理、负责馆内安全保卫工作。在县民政局的监督指导下开展经营、管理和接待服务工作。

3、屯里敬老院：做好特困供养对象的收养工作，为收养入住的人员安排好吃、穿、住、医、葬等方面的基本生活。为入住人员提供生活起居等方面的照料，组织开展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康复保健等活动和力所能及的公益劳动。建立健全、适时修订并认真执行院内的各项管理制度。建好、管好并适时完善院内和入住人员等各类信息档案。

（三）人员情况：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16名。其中：管理人员编制4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12名；设主任1名，内设机构股级领导职数4名。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00	41277488. 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	41083442. 86
	9. 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	61757. 57
	1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00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	132288. 00
	2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277488.43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41277488.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41277488.43	总计	62.00	4127748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277488.43	41277488.43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1083442.86	41083442.86					
20802	民政管理事 务	1500876.05	1500876.0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 理事务支出	1500876.05	150087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45039.76	14503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145039.76	145039.76					
20810	社会福利	857277.05	857277.05					
2081001	儿童福利	570000.00	5700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 业单位	287277.05	287277.05					
20819	最低生活保 障	26706008.00	2670600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 活保障金支 出	5526008.00	552600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 活保障金支 出	21180000.00	21180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2300000.00	230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 出	2280000.00	22800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 员救助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	5270000.00	527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 员救助供养 支出	5270000.00	527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 助	1242600.00	124260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 活救助	168400.00	1684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 活救助	1074200.00	1074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3061642.00	306164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3061642.00	3061642.0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61757.57	6175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61757.57	61757.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61757.57	61757.57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32288.00	1322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132288.00	1322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288.00	132288.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277488.43	1839961.38	39437527.05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1083442.86	1645915.81	39437527.05			
20802	民政管理事 务	1500876.05	1500876.0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 理事务支出	1500876.05	150087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45039.76	14503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145039.76	145039.76				
20810	社会福利	857277.05		857277.05			
2081001	儿童福利	570000.00		5700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 业单位	287277.05		287277.05			
20819	最低生活保 障	26706008.00		2670600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 活保障金支 出	5526008.00		552600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 活保障金支 出	21180000.00		21180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2300000.00		230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 出	2280000.00		22800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 员救助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	5270000.00		527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 员救助供养 支出	5270000.00		527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 助	1242600.00		124260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 活救助	168400.00		1684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 活救助	1074200.00		1074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3061642.00		306164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3061642.00		3061642.0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61757.57	6175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61757.57	61757.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61757.57	61757.57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32288.00	1322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132288.00	1322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288.00	132288.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27748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083442.86	4108344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757.57	6175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288.00	13228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277488.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277488.43	41277488.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41277488.43	总计	64	41277488.43	4127748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41277488.43	1839961.38	3943752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83442.86	1645915.81	39437527.0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00876.05	1500876.0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00876.05	150087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39.76	14503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039.76	145039.76	
20810	社会福利	857277.05		857277.05
2081001	儿童福利	570000.00		5700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7277.05		287277.05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706008.00		2670600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526008.00		552600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1180000.00		21180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2300000.00		230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280000.00		22800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270000.00		527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270000.00		527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42600.00		124260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8400.00		1684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74200.00		1074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1642.00		306164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1642.00		306164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57.57	6175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757.57	61757.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57.57	61757.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288.00	1322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288.00	13228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288.00	13228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8581.44	1668581.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2479.00	158180.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788138.00	788138.00	30201	办公费	34031.00	3403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12981.00	212981.00	30202	印刷费	18000.00	180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0244.00	10244.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9992.00	309992.00	30205	水费	501.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039.76	145039.76	30206	电费	80482.92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446.00	13656.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448.57	60448.57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50.11	9450.11	30211	差旅费	6407.00	6407.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288.00	132288.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3799.14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56828.99	1200.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 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 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 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 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 出	19599.00	11999.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 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222806.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 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的 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8132822.70		30226	劳务费	685087.27	315.00	31002	办公设备 购置	19599.00	11999.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983.94	11983.94	31003	专用设备 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 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63.00	8563.00	31005	基础设施 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 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200.00	1200.00	30229	福利费	27320.00	27320.0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 及软件购 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用	43210.00	3501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188647.73	2895.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0025410.43	1669781.44	公用经费合计										1252078.00	17017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000.00					37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45599.00
货物	2	27599.00
工程	3	
服务	4	18000.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41,277,488.43元、支出总计41,277,488.43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1,277,488.43元，增长 $\infty\%$ ，支出总计增加41,277,488.43元，增长 $\infty\%$ 。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属于2022年度新成立单位，无2021年度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41,277,488.43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41,277,488.43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比0%；

事业收入0元，占比0%；

经营收入0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比0%；

其他收入0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41,277,488.43元，其中：

基本支出1,839,961.38元，占比4.46%；

项目支出39,437,527.05元，占比95.54%；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比0%；

经营支出0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1,277,488.43元，支出总计41,277,488.43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41,277,488.43元，增长 $\infty\%$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41,277,488.43元增长 $\infty\%$ 。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属于2022年度新成立单位，无2021年度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41,277,488.4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277,488.43元，增长 $\infty\%$ 。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属于2022年度新成立单位，无2021年度数据。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1,277,488.43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1,083,442.86元，占比99.53%；

卫生健康支出(类)61,757.57元，占比0.15%；

住房保障支出(类)132,288.00元，占比0.3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145,800元，支出决算41,277,488.4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9.85%。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195600元，支出决算41083442.8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3.6%，用于单位人员养老保险缴纳，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等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41083442.86元，主要原因是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属于2022年新成立的单位；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60500元，支出决算61757.5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61757.57元，主要原因是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属于2022年新成立的单位；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29200元，支出决算13228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主要用于单位财政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132288元，主要原因是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属于2022年新成立的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39,961.38元，其中：

人员经费1,669,781.44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1,669,781.44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170,179.94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水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7,000.00元，支出决算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599.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599.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00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59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5,59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

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39606037.41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9606037.4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屯里敬老院运行经费等3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9606037.41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606037.4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2022年我局目标设定合理，各项业务完成度较好；预算编制科学完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产管理规范，利用率较高；管理制度健全，业务工作管理、财务管理规范；社会效益较为明显，各项质量指标均提升。整体而言，履职效能、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方面较好，管理效率方面存在提升空间。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3个，涉及资金39606037.41元：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为39315037.41元，执行数为39315037.41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可以保障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救助与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具有较强的经济、社会以及政治效益，有助于我县经济社会的发展进步，其建设是十分必要的。二是坚持动态管理、定期复核，加强与各部门数据共享比对，确保救助精准，不漏一人。发现主要问题及原因：民政任务日益繁重而人员力量短缺，工作人员对政策理解、把握、执行能力还有待提高。下一步：通过政府购买配备高素质民政协理人员，加强对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民政工作人员业务能力（附件详见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

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0元,执行数为0元,执行率为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无;二是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无;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无;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903-吉县财政局经建社保股			实施单位	吉县民政事业综合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315037.41	39315037.41	39315037.4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315037.41	39315037.41	39315037.4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民政民生工作，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持续抓好低保、特困供养人员、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等工作。				做好民政民生工作，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持续抓好低保、特困供养人员、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人数	≤867人	≤867人	10	9	人员动态调整，按月实际人数发放	
			农村低保人数	≤1000人	≤1000人	10	9	人员动态调整，按月实际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被保障对象符合标准率	100%	100%	10	8	审计存在部分对象违规领取现象	
		时效指标	发放频次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月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8	困难群众救助人数多，需按月核实发放	
总分					100	94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可以保障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救助与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具有较强的经济、社会以及政治效益，有助于我县经济社会的发展进步，其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产出情况		坚持动态管理、定期复核，加强与各部门数据共享比对，确保救助精准，不漏一人。					
		效益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使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得到保障，社会效益明显，充分发挥了社会兜底保障作用。					
		满意度情况		困难群众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山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审核确认办法》、《临汾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审核确认办法》《关于特困供养人员等医疗费用个人负担部分纳入临时救助的通知》、《吉县临时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的通知要求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民政任务日益繁重而人员力量短缺，工作人员对政策理解、把握、执行能力还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通过政府购买配备高素质民政协理人员，加强对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民政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